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5-026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87,979,859.47 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541,804,24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3,344,339.76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 43,344,339.76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20.87%。

2、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说明

公司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3,344,339.76	43,342,069.92	38,697,873.8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859,241.80	35,368,442.83	36,502,235.01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87,979,859.4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25,384,283.4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5,909,973.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25,384,283.4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349.16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及相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较好地维护了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此项议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对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2 日